

读后感好句(汇总10篇)

当观看完一部作品后，一定有不少感悟吧，这时候十分有必要要写一篇读后感了!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?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，仅供参考，一起来看看吧

读后感好句篇一

《简爱》是世界名著，它反映了女性敢于追求自己的幸福和自由的故事。读完此书，大家会有哪些感受呢?下面是本站小编精心为你整理简爱段落摘抄读后感，希望你喜欢。

1、最奇怪的是，除了我，房子里没有人注意到她的习惯，或者似乎为此感到诧异。没有人谈论过她的地位或工作，没有人可怜她的孤独冷清。

2、这老太婆在帽子和带子底下爆发出了一阵笑声。随后取出一个短短的烟筒，点上烟，开始抽了起来。她在这份镇静剂里沉迷了一会儿后，便直起了弯着的腰，从嘴里取下烟筒，一面呆呆地盯着炉火，一面不慌不忙地说：“你很冷;你有病;你很傻。”

3、他的举止很客气，但说话的腔调听来有些异样——不是十足的外国腔，但也不完全是英国调。他的年龄与罗切斯特先生相仿——在三十与四十之间。他的肤色特别灰黄，要不然他倒是个英俊的男人，乍看之下尤其如此。仔细一打量，你会发现他脸上有种不讨人喜欢，或是无法让人喜欢的东西。他的五官很标准，但太松弛。他的眼睛大而悦目，但是从中透出的生气，却空洞乏味——至少我是这样想的。

4、他和搭档们退到了帐幔后头，而由登特上校领头的一组人，在排成半圆形的椅子上坐了下来。其中一位叫埃希顿先生的

男士，注意到了我，好像提议我应当加入他们，但英格拉姆夫人立即否决了他的建议。

5、我按他的吩咐办了。宾客们都瞪着眼睛看我从他们中间直穿而过。我找到了梅森先生，传递了信息，走在他前面离开了房间。领他进了图书室后，我便上楼去了。

6、我不喜欢同一念头反复不去——不喜欢同一形象奇怪地一再出现。临要上床和幻象就要出现的时刻，我便局促不安起来。由于同这位梦中的婴孩形影不离，那个月夜，我听到了一声啼哭后便惊醒过来。第二天下午我被叫下楼去，捎来口信说有人要见我，等候在费尔法克斯太太房间里。我赶到那里，只见一个绅士仆人模样的人在等我，他身穿丧服，手中拿着的帽子围着一圈黑纱。

7、我的脉搏停止了，我的心脏不再跳动，我伸出的胳膊僵住了。叫声消失，没有再起。说实在，无论谁发出这样的喊声，那可怕的尖叫无法立即重复一遍，就是安第斯山上长着巨翅的秃鹰，也难以在白云缭绕的高处，这样连叫两声。那发出叫声的东西得缓过气来才有力气再次喊叫。

8、我给了她一个先令。她从口袋里掏出一只旧长袜，把钱币放进去，用袜子系好，放回原处。她让我伸出手去，我照办了。她把脸贴近我手掌，细细看了起来，但没有触碰它。

9、我回到房间，从脸盆架上找到了海绵，从抽屉里找到了食盐，并顺原路返回。他依旧等待着，手里拿了把钥匙。他走近其中一扇黑色的小门，把钥匙插进锁孔，却又停下来同我说起话来。

10、我进门的时候，图书室显得很安静，那女巫——如果她确实是的话，舒适地坐在烟囱角落的安乐椅上。她身披红色斗篷，头戴一顶黑色女帽，或者不如说宽边吉卜赛帽，用一块条子手帕系到了下巴上。桌子上立着一根熄灭了的蜡烛。

她俯身向着火炉，借着火光，似乎在读一本祈祷书般的黑色小书，一面读，一面象大多数老妇人那样，口中念念有词。我进门时她并没有立即放下书来，似乎想把一段读完。

你以为我穷，不漂亮，就没有感情吗？

如果上帝赐给我美貌和财富，我也会让你难于离开我的！

就象我现在难于离开你一样！

可上帝没有这样做，

但我的灵魂能够同您的灵魂说话，

仿佛我们都经过了坟墓，

平等地站在上帝面前。

在文学史上，有许多的经典名著永垂不朽，但能够像《简爱》这样深深地进入人们内心的，为数不多。它以一种不可抗拒的美感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读者，影响着人们的精神世界。读过一遍《简爱》后的我，有幸在文学鉴赏的兴趣课上，欣赏到了电影版的《简爱》。

喜欢看这些老片子的另一个原因是，能从这些片子中感受到很original的老欧洲贵族文化气氛，这种气氛在现在的影片中，是感受不到的。即使是反映同一主题的。一个时代的电影，文化老片子中无处不在的original让你深深的着迷。

文化沉淀的人即使沦落成乞丐，他也会优雅地去乞讨，这就是曾经的贵族。

简·爱生存在一个父母双亡，寄人篱下的环境，从小就承受着与同龄人不一样的待遇，姨妈的嫌弃，表姐的蔑视，表哥

的侮辱和毒打。这是对一个孩子的尊严的无情践踏，但也许正是因为这一切，换回了简。爱无限的信心和坚强不屈的精神，一种可战胜的内在人格力量。

在罗切斯特先生的面前，她从不因为自己是一个地位低贱的家庭教师而感到自卑，反而认为他们是平等的。不应该认为她是仆人，而不能受到别人的尊重，也正因为她的正直，高尚，纯洁，和那颗没有受到世俗社会的污染心灵，使得罗切斯特为之震撼，并把她看作了一个可以和自己在精神上平等交流的人，并且慢慢地深深爱上了她。他的真心，让她感动，她接受了他，而当他们结婚的那一天，简。爱知道了罗切斯特已有妻子时，她觉得自己必须要离开，她这样讲，“我要遵从上帝颁发世人认可的法律，我要坚守住我在清醒时而不是像现在这样疯狂时所接受的原则”，“我要牢牢守住这个立场”。这是简爱告诉罗切斯特她必须离开的理由，但是从内心讲，更深一层的东西是简爱意识到自己受到了欺骗，她的自尊心受到了戏弄，因为她深爱着罗切斯特。哪个女人能够承受得住，被自己最信任，最亲密的人所欺骗呢？简爱承受住了，而且还做出了一个非常理性的决定。在这样一种非常强大的爱情力量包围之下，在美好，富裕的生活诱惑之下，她依然要坚持自己作为个人的尊严，这是简爱最具有精神魅力的地方。

在我的心目中，《简爱》是一部完美而伟大的著作，因为它使我懂得了什么是善恶美丑，学会了怎样做人，而书中的主人公简“爱就是我学习的榜样，她的聪明、善良、坚强、有主见，是最令人敬佩的。简“爱的一生悲欢离合。她遭遇了许多挫折和坎坷，可以说是不幸的，但是她却从不向命运低头，任何困难在她面前都会感到恐惧。

简爱从小被她的舅妈收养，受尽了她的虐待。而且她舅舅的儿子约翰里德还是一个又胖又大、蛮横无理、猪狗不如的禽兽。他经常无缘无故地打骂简爱，但她的舅妈不但不去制止，反而支持她野蛮的儿子。然而，简爱是一各顽强的、决不向

恶势力低头的人。她再也忍受不了了，她对约翰的恨压倒了对他的畏惧，不顾一切地跟他打起来。当然，结果可想而知，简爱受到了她舅妈的惩罚。但她的这次举动足以令约翰胆颤心惊。

简爱说过这样的一段话，给我的印象很深，也很能体现她的性格。她说：“如果大家老是对残酷，不公道的人百依百顺，那么那些坏家伙就更任性胡来了，他们会什么也不惧怕，这样也就永远也不会改好，反而越来越坏，当我们无缘无故挨了打，我们一定要狠狠地回击。”我很赞成简的这种说法，因为自尊、自重是做人的最起码的要求。

但是海伦“彭斯，她的观点与简是截然不同的。海伦主张凡事能忍旧忍，这样自己快乐，别人也会对你好一些。我觉得海伦的这些话在我们看来是很让人不可理解的。但是她的宽容、忍让以及她那博大的胸怀，是令人钦佩的。我们无需去评价她的话，至少我们应从中悟出些什么。我很喜欢海伦的一句话：“我觉得生命太短促了，不值得把它花费在怀恨和记仇上。”只要我们每人都能记住它，多多去理解别人，体谅别人，关心别人，多看到一些美好的事物，乐观地对待生活，我们的生活中一定会充满阳光。

我认为罗切斯特先生，正是她生活中的阳光。他们两人的交往是愉快的；他们两人的对话又是耐人寻味的。因为他们各自的性格特点都在那简短的对话中表现得淋漓尽致。

罗切斯特先生是一个正直、善恶分明而又带有幽默感的人。他们两人真心相爱了。然而在他们的婚礼上，梅森先生揭露了罗切斯特先生是个有妻之夫的秘密后，简彻底失望了，她怀着万分悲痛的心情离开了他。然而他们最终又走到了一起。

时间会消除报复的渴望，平息愤恨和憎恶的冲动。简爱曾经是带着满腔怨恨离开她舅妈的，但当她听说里德太太生命垂危，又很想见她一面的时候，简忘却了她的一切不好，毫不

犹豫地回到了她曾经厌恶的地方。当她见到里德太太时，简所剩的都是对她的怜悯之情。但是里德太太告诉了她一件很重要的事：在三年前，简的叔叔给她写了一封信，想让她继承他的遗产，因为他无儿无女，所以想收简为养女，但是因为里德太太当时对她厌恶至极，也不想让她走远，过上富日子。所以她给简的叔叔回了一封信，说简在洛伍德生伤寒病死了。就这样，简爱失去了一个转变自己命运的好机会。里德太太的这种行为是很令人气愤的，然而简却没有计较这件事，还不住地安慰里德太太，让她把这些事都统统忘掉，而且简很希望能与她和解，但直到死她也没能改变她对简的态度，这使简无奈而又痛苦。

读后感好句篇二

小黑角不再犹豫，从峰上连奔带跑了下来，一口气跑到半尾老豺身边，低下脑袋，勾紧脖子，亮出两只十几公分的犄角，用力朝豺腰撞去。半尾老豺心里还打着另一种算盘：当两只小羊分头逃命时，自己该去捕捉哪只呢？从情感说，他更乐意吃流火云，比较起来，流火云更可气、更可恶，更可恨，要不是流火云爱管闲事横插一杠子，它早就塞满了一肚子的羊肉了。掏出流火云的羊肠、羊心、羊肝吞下去，那才叫既解馋又解恨哪。可刚才与流火云搏杀了一阵，这家伙小小年纪乳臭味干，脾气却倔强得令豺吃惊，就像茅房里的石头又臭又硬，不好对付。”你们也别欺豺太甚，兔子被逼急了要反咬一口，豺被逼急了后果很严重啊！识相点，躲一边去，给你们豺爷爷让出道来。不然的话，我啃烂你们的骨头”。

读后感：这本书让我感触颇深，觉得现实社会中要多有像这本书中的主人公的人就好了，它不顾安危，牺牲了自己的生命，换来了别人的安全。但现在也不迟啊，让我们每个人从现在起都有颗善良的心，不要有坏的思想，那我们的这个社会大家庭就真是一个和谐而稳定的大家庭了！

读后感好句篇三

《城南旧事》是一本自传体小说，下面是由小编推荐的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读后感，欢迎大家阅读。

秀贞蹲下来，看见了我身后的影子，她瞪大了眼睛，慢慢地，慢慢地，侧着头向我身后看，我的脖子后面吹来一口一口的热气，是妞儿挨在我背后的缘故，她的热气一口比一口急，终于哇的一声哭出来，秀贞也哑着嗓子喊叫了一声：“小桂子！我苦命的小桂子！”

每每看到这一段时，我的脑海里都会浮现这样的画面：在那个阴雨蒙蒙的夜晚，一个清瘦的扎着麻花辫的小女孩在屋外等候一个什么人，随后一个梳着娃娃头的女孩从屋里跑了出来，她俩急匆匆地跑向一户大院儿里，一个年轻的姑娘抱着那个清瘦的女孩失声痛哭，然后，那个姑娘提着大包小包的东西搂着女孩走了，只剩下梳着娃娃头的女孩站在雨里大喊：“妞儿！妞儿！秀贞！秀贞！”

唉！小孩子的心总是那么纯真，像水晶一样透明，也像水晶一样易碎！

《城南旧事》是一本自传体小说。主人公就是作者——林海音。它记录了林海音小时候丰富多彩的故事。

它讲述了林海音小时候在北京发生的事。许多事她都不理解大人们为什么要这样做，再加上她老是问一些天真的问题，更体现了童年的趣味。在故事中，不管是人，还是物都和林海音建立了深厚的感情，成为了她心中永远不会忘记的朋友。

童年是快乐的，甜蜜的。林海音小时候虽然过的不是很好，有点苦，但是童年却是丰富多彩的。她童年中的故事不仅使她难忘，甚至我看完了书，也是很难忘掉的。因为她童年拥

有的快乐和我们不同，和我们的生活时代也不同。

在书中，林海音最初在惠安馆认识了疯女人——秀贞。她是因为失去了孩子而疯了的。当我看到林海音的朋友——妞儿是小桂子的时候，我就开始激动了，因为小桂子就是秀贞的孩子。再当还我看到她们母女重逢的时候，我差点激动的流下了眼泪。再往下看，她们母女俩想要去找妞儿的爸爸要走时，林海音恋恋不舍的追着，结果下雨了，早前的小病又厉害了，林海音发起了高烧，昏迷了十天，终于醒了，但是她却忘记了一些事情。这一章的最后，林海音他们一家搬到了新帘子胡同，她还要准备上学了。

……过了许久，当我看完着本书准备合上的时候时，我发现，我已经长大了，我的童年就要结束了。虽然我的童年没有林海音的童年那么有趣，但是也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我爱我的童年。

读后感好句篇四

伟大的奇迹、创造生命的奇迹。生命，对我们来说意味着什么？一粒貌不惊人的种子，往往隐藏着一个花季的灿烂；一条丑陋的毛毛虫，可能蜕变成一只五彩斑斓的蝴蝶；营救人员争分夺秒，想尽一切办法抢救危难中人，为他们创造了生命的奇迹。因为，生命本来就是一桩奇迹。让我们走近生命，用心来聆听生命的真谛，正如用爱倾听，方能创造出美好的境界！

一只被捉住的蜜蜂，极力鼓动着双翅，我感到了一股生命的力量，是那样强烈，是那样鲜明！蜜蜂那种求生的欲望，令我震惊！墙角的砖缝中掉进一粒香瓜子，过了几天，竟然冒出了一截绿色小瓜苗，那小小的种子里蕴藏着一种多么强的生命力呀！竟然可以使它冲破坚硬的外壳，在没有阳光、没有泥土的砖缝中，不屈向上、茁壮生长。即使它仅仅只活了

几天！我想，生命都是自我珍视的，小小的昆虫、植物都能如此，何况我们人类呢？我下定决心，一定要珍惜生命，绝不让它白白流失，使自己活得更加光彩有力。

人生是一趟有来无往的列车，我们每个人一生下来就买了单程票，过去就过去了。无论你多后悔，都不能追回以前的时光，人的生命既脆弱又坚强，也有避免不了的天灾人祸，所以我们必须对自己负责，好好地使用生命，让人生的有意义。

说到生命的脆弱与坚强，一年4月20日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发生7.0级地震的画面，如今我依然历历在目。痛在人们心上的地震。地球如此轻轻一抖，却夺去了多少鲜活的生命，让多少原来绚丽色彩的生命为此失去了！可是，谁又会放弃这哪怕一丝丝生的希望，一天、二天、甚至时间更长！有谁放弃过？我们分明听得到一片片废墟下发出的惊天动地的对生命的渴望：我在这儿！我要活下去！这片充斥着死亡的土地，又隐隐弥漫了生命的芬芳。断裂崩塌的砖瓦，割断了寻觅生命和渴求生命的人，却无法阻断对生命的无限关爱与珍惜。志愿者前赴后继，爱心捐款纷纷而至，支援，寻觅，拯救，关怀，一切源于对生命执着的爱！然而地震给灾区人民带来了苦难，但在地震中涌现出一幕幕感人的画面，体现出人性之伟大，体现出了中华民族的坚强。地震中：母亲为了保护儿女、姐姐为了保护弟弟、儿子为了抢救父母、官兵为了抢救灾区，编写了一个个可歌可泣的动人故事，让我们体会到了生命的感悟。

爱像天使，让人永远活在美好，用爱去包容一切，所有苦恼会化为乌有；用爱去倾听生命，每一天都会春光明媚。生命如此美好，生命的声音如此强烈！

读后感好句篇五

生命有时很短暂，就像一列有来无往的单程车，如果不好好

珍惜，生命就会变得更加短暂。

《倾听生命》这本书让我对生命有了更深的认识。对我触动最大的，就属书中一篇《偷窃自己的人》的文章。这篇文章讲的是两个天分很高的人，一个是艺术鉴赏家，但他却去偷窃；另一个是画家，但他却用画笔画钞票。他们完全可以靠自己的才能致富，成为对社会有贡献的人，而他们选择了犯罪，在监狱里度过自己的宝贵生命。所以，他们侵犯别人时，最大的受害人却是自己，偷窃了自己的光阴，他们失去的，是永远无法收回的啊！一个人的生命是那样短暂，应该好好珍惜，做一些对社会有益的事情。

我想到我们学生正是花样年华，一定要做选择好人生道路，将来要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，不要像他们一样。

当然，光说空话是没用的，一定要从现在的点滴做起，认真学习，为了自己唯一一次生命而努力，真正珍惜好自己的生命。干不该干的事情，就是在蹉跎光阴，就是在虚掷生命，就是在偷窃自己最最珍贵的生命。

前段时间，我对一部电视剧特别感兴趣。走路想着剧情，坐车想着演员，上厕所也哼着电视剧主题曲。当我做作业时，邻居家传来放电视剧的声音，我的心里痒痒的，真想立刻打开电视机。可又一想，休息时间还没到，不能开电视。我虽然没开电视，但开始神游了，噢，对了，上次结尾还有个疑问，最后到底怎么样了呢，我先去看会儿吧。可是我突然感觉脚有千斤重，怎么也抬不起来，那本书里怎么说的？要珍惜生命，在做作业的时候看电视叫珍惜生命吗？电视剧是永远看不完的，还是不能看。想通了，我又继续做作业。

生命对每个人都是公平的，要把时间用在该做的事情上，用在对社会有益的事情上，把握这仅有的生命，好好珍惜，活出属于自己的精彩。

读后感好句篇六

故事主要讲了一只名叫斑比的小鹿失去妈妈后是怎样克服重重困难，成为新的老鹿王的。故事很长，但也让我学会了什么是勇敢。

“斑比看着他，一点一点地走出草地，不发出一点声音。”这个片段使我难以忘怀，多么勇敢地小鹿啊，面对着他，也就是可怕的偷猎者还这么淡定，如果是我，估计早逃跑了。我想它一定很害怕，可就是它的勇气让它克服了恐惧。“没错，他就在附近，斑比的心一提到了嗓子眼，可是，它还是没出一点儿声……”没出一点儿声，这也太难了！我读到这不禁想到，偷猎者就在附近，一旦看到它，就会将它射死，这样的话怎能不被吓出声？斑比一定用了很大的勇气。可再想想我呢，一到晚上不开灯就害怕得要命，严重时还会哭着叫着转进被窝里……我不由的脸红了，是啊，一只失去了妈妈的小鹿都有这么大的勇气，何况我是一个人，有什么理由去害怕？恐惧只是一个心病，如果有了勇气的力量，这病魔就会逃走。

小鹿斑比的勇气使我敬佩，我一定要像这只小鹿一样拥有勇气的力量，用勇气去面对生活，面对未来。

这将是我最喜欢的一本书。

读后感好句篇七

这一部由射阳山人撰写的神魔小说，出神入化，师徒四人的九九八十一难，使我身临其境。四大名著之一的《西游记》是最能振奋我的了。

“俺乃是齐天大圣孙悟空，身如玄铁，火眼金睛，长生不老还有七十二变……”他话音未落，我早已蹦了起来，瞪大眼

睛，攥紧双拳，屏住呼吸，仿佛心都停止了跳动，我站在电视机前注视着那金箍棒。我也渴望有一个可以变化自如的金箍棒，更想要他那通三界的本领。维妙维肖的孙悟空也给了我很大的鼓舞。

面对生活中的种种困难，孙悟空便会首先从我脑海中浮现——他告诉我，生活中的困难或许有很多，但如果我们足够努力，那就没有什么攻不破的坚石。顶天立地的他也使我有改变。从一个幼稚的小孩变成一个懂事的青年；从一个调皮的小孩儿变成一个稳重的青年；从一个无知的小孩儿变成一个成熟的青年。总而言之，这本书陪伴了我的成长。

人生不会因为生来完美就一帆风顺，也不会因为生来不完美就此生无望。转瞬即逝的初中三年，中考的脚步声越来越近，这是我们人生的第一次“面试”，或许我们有许多疑问，这些都交给时间吧，时间从来不语，却回答了所有问题。

孙悟空虽然是个神话人物，是虚无的，但人人都可以做孙悟空。我们不免会做错事，但只要你改正过来，脚踏实地，就能像孙悟空一样勇敢无畏。这真是走出个“通天大道宽又阔”！

《西游记》一书鼓舞了我他告诉了我：人生就要有所追求，为了实现理想而披荆斩棘，不畏任何艰难险阻，勇往直前，直至胜利的彼岸。

《西游记》一书使我受益终生！

读后感好句篇八

从3月16日到今天，我开的汽车已安全行驶了4000多公里，没有发生事故，圆满地完成了上级首长交给的各项任务。

为了使车辆经常处于良好的技术状况，准备迎接新的任务，

首长给了我一天时间保养车。从今早6点钟开始工作，清洗了燃油系，检查调整了电路，底盘各部机件打了黄油。当我把全车螺丝检查紧定完毕的时候，接到首长的指示，叫我马上出车，护送一个重病号到卫生连。我急忙收拾工具，出车护送。临走前，我看了下手表，已是下午1点了。这时我的肚子也感到有些空了。凑巧，我连炊事员给我送来了一盒午饭，大家叫我吃了饭再走。但是我想：阶级兄弟病重，处在紧要关头，抢救同志要紧，不能耽误时间，于是起车出发。

经过两个多小时急行车，终于把病号按时送到了卫生连，顺利地完成了任务。这时，我才松了一口气，感到格外的痛快。

读完雷锋的这篇日记，做为和雷锋一样的驾驶员，我也深有同感，开车不是一项简单的任务，会开车也要学会保养车，要时刻了解自己的车况，平时注意保养才不至于在紧要关头掉链子，原本，这一天是雷锋同志的休息日，但他为了阶级兄弟主动放弃了自己的休息时间，这和我们出租车驾驶员有异曲同工之处，很多时候我们都是放弃自己的休息时间去服务市民，雷锋同志无私的奉献没有任何多余的要求，我们出租车驾驶员放弃休息时间去主动服务市民，也是没有多余的要求，只是出于对工作的热爱和对美好生活的向往，雷锋同志送完战友心里舒畅，当我们顺利的把乘客送达目的地之时，我们的内心也是非常开心的，出色的完成了乘客交代的任务，急顾客之所急，解顾客之所需，这是我们的工作也是政府交代给我们的任务，我们一定会像雷锋同志一样认真积极的完成上级部门交代的任务，热爱生活，热爱工作，助人为乐。

读后感好句篇九

每当我读完《倾听生命》这本书，我才明白，生命的文明是一个不断传递的过程，人之所以是万物的灵长，是因为我们用爱，用宽容，用文明去维护人与人之间的关系，生命才能称之为生命，而不是活着的皮囊！

这突然让我想起了普通人之间维护生命的善与生命的真的故事。

走在寒风瑟瑟的街上，总能闻到烤山芋的香味，这让我想起了家乡的山芋粥。

山芋是我家乡的特产，每年冬天，我都会吃到各种各样的山芋。那香香的、暖暖的烤山芋带给我无穷的温暖；那放在饭锅上蒸的山芋片，一揭开锅，让我为它的香味所倾倒……可是山芋过了寒冷的冬天，它就会坏，妈妈总在这时，把山芋洗干净，切成均匀的条状，瞅着好天气放在外面定期翻晒，等山芋的水全被晒干了，便收起来。过了冬季，煮粥时，放在锅里，等煮熟时便可以吃了。很香，沁人心脾。我想，恐怕连天上的神仙也没有这口福吧！

尽管每年，妈妈弄了许多芋干，可是，真正自家吃的却很少。妈妈总把芋干分成四份，最多的一份留给爸爸。爸爸常年在外当保安，吃的都是南方菜，很不习惯。妈妈每年总是托人把芋干送给爸爸。爸爸一看到那芋干就手舞足蹈，迫不及待的抓一大把干吃起来，又不敢过于多吃，怕没几天就吃完了，所以每每用塑料掉裹好后宝贝似的珍藏起来。处的好同事来了，爸爸便会神秘兮兮的对同事说：“走，今晚我请你吃一顿！”同事总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说到：“老徐，你发啦！”第二份是给外奶奶的。外奶身体不好，每当妈妈带着一包芋干来看她时，她都会说：“我身体好多了，没事，放心！”说真的，外奶每次都能吃好几碗芋干粥，每次都吃的碗底直响，好像“此味只应天上有，人间能得几回闻”似的。第三份是送给二大爷的，他是个无妻无儿的人，长年在外地给人干粗活。每年都是妈妈给他洗被晒衣的。每当过完年要去打工时，妈妈总是会包一包芋干，对他说：“家里没有什么好吃的，只有这个！”他总会说：“有了这，我就能天天吃到家乡味！”最后一份是留着自家吃，而每次吃芋干粥时，妈妈总会拼命的从锅里捞芋干放在我的碗里。尽管山芋的模样不怎么好看，黑不溜啾的，吃到嘴里，却甜到心

里。最近今年，每次吃芋干粥我总会跟妈妈说：“妈，等我上大学了，我也要带山芋到大学里面吃！”妈妈此时总会笑着说：“那人家还不笑死啊！”“有什么，我一顿吃不到这芋干粥，肯定会掉眼泪的！”

无论我走到哪里，我都会记住芋干粥，它带有家乡的味道，带有母亲浓浓的爱！

而母亲，总会在这个时候，隐去一头白发，隐去一脸皱纹，隐去一身枯瘦，回到她年轻的日子，给我们煮芋干粥。

读后感好句篇十

好词

- 1、赤胆忠心：是形容十分忠诚。
- 2、兴致勃勃：是形容兴头很足。
- 3、千姿百态：是形容姿态多种多样。
- 4、深明大义：是指识大体，顾大局。
- 5、意想不到：料想不到，没有料到。
- 6、言归正传：是指话头转回到正题上来。
- 7、四面八方：是指各个方面或各个地方。
- 8、日夜兼程：不分白天黑夜拼命赶路。
- 9、念念不忘：是形容牢记于心，时刻不忘。
- 10、心事重重：心里挂着很多沉重的顾虑。

- 11、从天而降：是比喻出于意外，突然出现。
- 12、迷迷糊糊：使迷惑不清，把弄得模糊不清。
- 13、闷闷不乐：是形容心事放不下，心里不快活。
- 14、目瞪口呆：是形容因吃惊或害怕而发愣的样子。
- 15、才华横溢：多指文学艺术方面而言，很有才华。
- 16、悲天悯人：是指哀叹时世的艰难，怜惜人们的痛苦。
- 17、毛骨悚然：汗毛竖起，脊梁骨发冷。形容十分恐惧。
- 18、翻来覆去：是形容一次又一次。也形容来回翻动身体。
- 19、啼笑皆非：是形容处境尴尬或既令人难受又令人发笑的行为。
- 20、察言观色：观察别人的说话或脸色。多指揣摸别人的心意。

好句

- 1、世上本无事，庸人自扰之。
- 2、幽幽的深谷显的骇人的清静和阴冷。
- 3、龙山头，像一座大墓似的耸立在夜色中。
- 4、峡江两岸的山直起直落，高得让人头晕。
- 5、起伏的黄土山头，真像一片大洪水的波涛。
- 6、她的心中，总藏着甜美的感动和不尽的思念。

7、当最后一朵荷花在瑟瑟的秋风中凋谢后，菊花开了。

8、原来，只要有一颗感恩的心幸福离我们竟是这样的近。

9、山沟被雪填平了，和山背一样高，成了一片片平平的雪铺的大广场。

10、洞里一点儿也不暗，空气清新，有阳光透过垂挂在洞口的藤蔓射进来。

11、高山顶上，白云朵朵，像寄托着无限哀思的白花，铺满了通往天堂的路。

12、一夜秋雨，将菊花的每一个花瓣都洗得一尘不染。空气中满是菊花的清香。

13、风吹了一天，吹散了天上的乌云，吹开了山上的野菊花。淡淡的菊香随风飘散。

14、物以类聚，猫以群分。龙交龙，凤交凤。交什么样的朋友，就有什么样的未来。

15、每个孩子的脸上都露出了美丽的微笑，一张张小脸就像一朵朵含苞待放的花儿。

16、“无聊透顶！”我对那样的会一点兴趣也没有。我的眼睛仍然没有里看塔顶上的那只猫。

17、有一阵风吹在我的脸上，轻轻柔柔的，像杜真子的手在抚摸我的脸，这一阵风就是春风。

18、每朵白云都有自己的形状，有的像林中的蘑菇，有的像海里的鲸鱼，有的像毛茸茸的小狗。

19、天上的黑云，像一群飞奔的黑骏马。从山那边刮来的山

风，赶跑了“黑骏马”，晴空万里。

20、春天的脚步声越来越近，吹在身上的风也不是刺骨的寒风了，干枯的`树枝在风中渐渐柔软起来。

21、又高又直的银杏树举着一树如小金扇般的黄叶，寒风吹过将小金扇从树上卷到空中，天地间一片金黄。

22、翠湖公园里的观赏菊差不多都谢了，路边的野菊花却开得正艳。晚上，有一弯细细的柳眉月挂在夜空。

23、一束金色的阳光从窗外射进来，射在黑色的大钢琴上。琴身在阳光下闪烁着黑金沙般的光泽，亮得耀眼。

24、白天，云遮雾障，常常有一道金光如一柄长长的利剑刺穿厚厚的云层，但云层很快又合拢来。晚上，半个月亮在云层中若隐若现。

25、有刮起了北风。夹在风中无数细小的雪花，落在地上变化了；落在枯枝上；亮晶晶的，把毫无生气的树，装点成晶莹剔透的水晶树。

26、湖水十分清澈，湖怪静卧在水底，他那庞大的身躯占据着湖的中央，他那无数条腕足向四面张开，几乎占据了整个湖底，犹如盛开的菊花的花瓣。

27、我在河滩上睡了一个下午，醒来发觉天空已不是那么明亮，空中那原来像抹了一层荧光粉的蓝已渐渐地变成灰蓝，那原本闪着珠光的白也变成了灰白。

28、想当年，酷猫和靓猫就认为，只有毛色纯正的毛才是血统高贵的猫。除了他们自己，他们谁也瞧不起，所以在他们看来，只有她们俩结合，才算门当户对。

29、荷塘在朦胧的夜色中呈现出另外一番景象：满塘的荷叶铺展成一个巨大的舞者，而从荷叶间脱颖而出的荷花，恰似婀娜多姿的仙子，在夏虫的歌唱中翩翩起舞。

30、这时候，从很远的高空中，隐隐约约得传来滚滚的雷声。“这是什么声音？”地包天是一只很有想象力的京巴狗，“天上好像有人在打鼓，又像有许多人在跑步。”

31、他看不见花开的样子，却能听见花开的声音；他看不见草长的颜色，却听得见草长的声音。虽然他看不见这个世界，但他一直在努力的用耳朵倾听这个世界，用心感受这个世界。

32、这蓝山的夜，真的很美，虚幻得如同仙境。月光像水一样流泻，与轻柔的蓝雾交融，整座蓝山便晶莹起来。这周围都是黑黝黝高山，蓝山就如同藏在群山中的一块巨大的蓝宝石。

33、秋风吹，吹散了天上的云，吹皱了翠湖的水，吹落了银杏树上的叶。已进入深秋了。我喜欢翠湖公园的秋天。秋天里最美的景致。莫过于翠湖公园里那一树树被秋风吹黄的银杏叶。